

# 平原县基本情况介绍

平原县位于山东省西北部、德州市中部，是汉昭烈帝刘备做过县令的地方，自秦朝置县至今已有 2200 多年的历史。全县辖 8 镇 2 乡 2 个街道办事处和 1 个省级经济开发区，总面积 1047 平方公里，180 个农村社区，46 万人，85 万亩耕地，是国家大型粮棉生产基地县、京津蔬菜园区、畜牧业强县和全国平原绿化达标县。近年来，随着经济社会的快速发展，平原县加强对外合作的优势日益凸显。概况地讲，主要有以下五个方面的优势：

**一是区位优势、交通便捷。**平原县地处京、津、济都市圈和环渤海经济圈的黄金地带，以平原为中心，300 公里范围内有大中城市 17 个。京沪铁路、京沪高铁、京福高速、105 国道穿境而过，客货运输十分方便。去年 6 月份，京沪高铁建成通车，使平原融入了北京 1 小时经济圈，平原至北京只需 1 个多小时的时间，到上海也只需 4 个多小时；去年 10 月份，平原至德州的连接线幸福大道建成通车，平原至德州仅需 20 分钟的时间。另外，济南铁路局在平原建设的大型铁路物流基地一期工程已经建成运营，该工程是铁道部在全国布局的 100 个战略装车点之一，年货物吞吐量达 300 万吨，今年上半年铁道部正式批准我县铁路物流中心承办集装箱业务，极大地降低了企业的运输成本，我县交通区位优势进一步突显。

**二是资源丰富、能源充足。**平原县是全国著名的产粮大县、蛋鸡大县、蔬菜大县、肉禽之乡，常年粮食产量达 80 万吨，蔬菜 180 万吨，蛋鸡、鸽子饲养量 2000 万只，年产鲜蛋 10 万吨，肉类 5 万吨，三品认证品牌 42 个。建有库容 3000 万立方米的相家河水库，年可调蓄供水 1 亿多立方，在经济开发区建有城市污水处理厂，给排水设施完备。全县每年高中及中专以上毕业生近万人，18-30 岁的农村剩余劳动力 4 万多人，可为企业提供充足的高素质技工。同时，我县与山东大学、山东英才学院、德州学院、德州职业技术学院等高等院校建立战略合作关系，可充分满足各类高新技术企业对人才的需求。县内拥有变电站 31 座，其中 220 千伏变电站 2 座，实现了供电配网自动化。境内还有中原油田输气管道和国家西气东输两条燃气管道，可为企业提供充足的能源保障。平原县已经完成新一轮土地利用总体规划调整，全县建设用地规模扩大到了 8 万亩，完全可以保证企业建设用地需要。同时，按照山东省现行的土地政策，对于新能源、新医药、新信息、新材料等“四新一海”项目还可以通过点供的方式解决土地指标。

**三是工业门类齐全、特色鲜明。**经过多年的发展，化工、造纸、装备制造、酒水、农副产品深加工等五大传统优势产业已形成规模，新型材料、生物医药等新兴产业正在迅速崛起其中，化工年生产能力 300 万吨，造纸年生产能力 150 万吨，酒水年生产能力 150 万吨，农副产品年加工能力 200 万吨，是长江以北最大的紧固件生产基地和重要的化工、造纸生产基地。目前，全县规模以上企业 280 多家，工业总资产 150 多亿元，对外合作、配套发展的潜力十分巨大。去年以来，我们围绕对接德州市“10+3”现代产业体系，确立了建设具有平原特色的循环经济示范县的发展战略，集中各种资源主攻生物医药、家居建材、装备制造、农产品深加工、纺织服装等优势产业，并通过招商引资引进、储备了一大批发展潜力大、

产业层次高、经济拉动强的大项目、好项目，这些项目有的已经签约，有的已经开工建设有的已经投产达效。

**四是城市环境优美、设施完备。**近年来，我们围绕打造“刘备坐平原、三国文化城”品牌，着力建设历史文化城、旅游度假城、生态文明城、循环经济城。目前，城区规划面积已达45平方公里，建成区面积22平方公里，县城常驻人口达12万，县经济开发区规划占地面积达到30平方公里，现有入区企业160余家。平原县先后荣获“全国最佳城市管理人民满意奖”、“山东省人居环境范例奖”等多项荣誉称号。

**五是人民开放包容、诚实守信。**平原县文化底蕴深厚，民风淳朴，几大班子团结和谐，干部队伍干事创业。县委、县政府讲诚信、重民意，对外来客商高看一眼，对企业界朋友厚爱一层。全县治安良好、社会稳定，“亲商、重商、富商”的社会氛围十分浓厚。也正因为如此，近几年来，荷兰康尼克斯诺康公司、韩国GS集团、台湾晋亿集团、央企中化化肥、浙江联化科技、北京铜牛等一批国际国内知名企业先后选择平原进行战略投资，他们都对平原“诚实守信、开放包容、公平正直、勤劳致富”的人文环境给予了充分肯定。

对于外来投资者，我们出台了以下优惠政策：

#### （一）项目用地优惠政策

##### 1、土地提供

(1)建设用地指标优先向工业项目倾斜，原则上按照亩均固定资产投资额100万元以上、建筑容积率0.7以上、建筑密度35%以上、行政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不超过总面积的7%（行业有特殊要求的，按相关行业标准执行）投产达效后每年亩均税收贡献达到5万元以上的标准供应土地。企业按6.4万/亩的标准一次性缴纳土地出让金，土地手续办理完毕后，扣除应缴省市以上部分，剩余部分全额奖励企业。

(2)对商贸服务业、金融保险业、市场物流业、文体娱乐业等项目用地，一律采取招拍挂方式供应。

##### 2、土地使用

(1)土地使用年限。工业用地出让年限为50年，商业用地40年。

(2)建设周期规定。自交付净地之日起，半年内不能开工建设或2年内不能投产的，县政府将作为闲置土地依法处置，造成损失由企业自行承担。

(3)土地抵押贷款。招商引资项目用地，必须经投资方申请，并报请县政府分管领导签字同意后，土地主管部门方可为其办理抵押贷款手续。

#### （二）税费优惠政策

1、客商投资项目，自项目投产之日起，可享受5年的税收奖励政策（即：项目投产之日起，前两年财政给予上缴增值税、企业所得税地方留成部分同等额奖励；后三年给予上缴增值税、企业所得税地方留成部分50%的奖励）。

2、平原辖区内现有企业与辖区外企业合作新上且对方投资过3000万元（含3000万元）人民币，同时该项目不是独立法人、不单独核算，且能够按期投产的，新上项目税收奖励与招商引资企业同等对待。新上项目实现税收计算办法为：项目产生税收后，以企业上一年实现的税收为基数，按企业前三年税收平均增长率推定企业当年实现税收数，高

出平均增长率的新增税收部分认定为新上项目实现税收[公式为：新上项目实现税收=企业新上项目投产后企业全部税收-企业上一年实现税收×(1+企业前三年税收平均增长率)]。享受企业贡献奖的不再享受此政策。

3、招商引资项目县级行政性收费一律免除，服务性收费按上级规定的最低标准执行。

### (三) 相关优惠政策

1、县开发区负责协调道路、电力、给水、排水、通讯、天然气、宽带网、土地平整等“七通一平”的配套建设。

2、深入开展以客商投资企业为主体的银企合作活动，保证对客商投资企业信贷支持，实行优惠利率。企业符合信贷条件的，政府协调金融单位做好信贷工作并加以督办。

3、积极推荐客商投资项目争取国家或省有关结构调整、节能减排、循环经济、技术改造、成果转化、科技创新等方面的扶持资金。

4、招商引资企业外来职工及家属、子女愿到平原落户的，公安机关按企业证明免费办理落户手续或暂住证等。招商引资企业外来职工子女入学入托享受本县居民同等待遇，不得拒收，不得收取借读费。

5、对投资5亿元以上、带动能力强、科技含量高、纳税贡献大的项目，本着“一事一议”的原则，成立由县级领导任组长的项目领导小组，全程跟踪服务。

6、强化跟踪服务。按照“谁引进、谁负责、谁服务、谁受奖”的原则，由引进单位全程全方位提供服务。

7、乡镇、街道办事处、县直各部门引进的投资亿元以上项目落户县经济开发区。

### (四) 相关生产成本

1、房屋造价：视厂房材料，一般为500-800元/平方米；办公楼房框架结构1200-1300元/平方米；非框架结构900元/平方米。

2、房屋租赁：一般为5-9元/平方米/月。

3、工人工资：1500---2000元/月。

4、用电：居民用电：0.5469元/千瓦时，工业用电10kv为0.7874元/千瓦时，35kv为0.8024元/千瓦时。

5、用水：居民用水2.9元/立方米，工业用水3.5元/立方米。

6、宽带：免费安装，单台用户使用费60元/月，包月百兆光缆专线600元/月（不限用户数）。

7、有线电视收费：132元/年。

8、供暖：生活21元/平方米。

9、天然气：民用2.3元/立方，工业用气原则上2.75/立方，重大项目可协商优惠。

10、运输费用：平均0.25元/吨\*公里。